

##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函

地址：80669高雄市前鎮區鎮中路6號  
承辦單位：勞動條件科  
承辦人：李怡瑩  
電話：07 8124613#279  
傳真：07 8120495  
電子信箱：ying279@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2月5日

發文字號：高市勞條字第10930726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公文影本及兒童權利公約兒少報告撰擬培力計畫－兒少預算各1份（33509427\_10930726800A0C\_ATTCH1.pdf、33509427\_10930726800A0C\_ATTCH2.docx、33509427\_10930726800A0C\_ATTCH3.doc、33509427\_10930726800A0C\_ATTCH4.doc、33509427\_10930726800A0C\_ATTCH5.pdf）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09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辦理「兒童權利公約兒少報告撰擬培力計畫－兒少預算」1份，請協助轉知所屬民間團體，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市府社會局109年1月20日高市府社兒少字第10900396000號函辦理。
- 二、該署前於108年12月31日社家幼字第1080601554號函（諒達）公告在案，為廣徵民間團體參與並符實務需要，更正計畫書肆、一、（二）民間團體為立案之社會團體及財團法人，伍、二、補助項目住宿費增加兒少及其陪同人員，並延長申請期限至109年3月6日。
- 三、檢附相關計畫、報名簡章及預算書等各1份（如附件1-6）。

正本：高雄市政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高

勞工局勞動檢查處 1090205



\*10970201000\*



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工教育生活中心、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  
副本：本局勞動條件科



裝

訂



線

